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保荐人”）作为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赛西威”、“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2025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如下：

一、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一）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保荐代表人：洪树勤、王荣鑫

（三）培训时间：2026年3月5日

（四）培训地点：公司会议室；线下及线上会议培训

（五）培训人员：洪树勤、陈彦锟

（六）培训对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部分中层管理人员

（七）培训内容：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法规、指引、通知、办法等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运用、股份减持及内幕交易监管等进行培训。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加深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重要性及资本市场的理解，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二、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

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公司积极予以配合，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达到了良好效果。

三、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

保荐机构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要求，对公司进行了2025年持续督导培训。

保荐机构认为：通过此次培训授课，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相关业务规则的了解和认识，促使上述对象加强理解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此次培训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洪树勤

王荣鑫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